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清晖园  
建设控制地带内电气电路及亮化  
提升工程文物影响评估服务  
需求书



佛山市顺德区清晖园博物馆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清晖园建设控制地带内电气电路及亮化提升工程文物影响评估服务

2、项目预算最高限价:15 万元

3、服务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4、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报告编制、修改完善、报审配合工作,确保通过文物主管部门审核备案;若因主管部门评审意见需补充修改,供应商须无条件配合,直至项目审批办结。

## 二、项目背景

清晖园博物馆现有照明设备及电气电路均为 1998 年新园扩建时所建设,使用至今已逾 28 年。当前照明设备数量少、破损老旧、能耗较高且亮度不足,不具备夜间开放条件;原有电路设计负载偏低,存在线路老化、接触不良等安全隐患,原有电路无法支撑新增照明设备及未来发展需求。为满足清晖夜游项目能顺利落地,需开展清晖园博物馆电气电路及亮化提升工程。

为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要求,规范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项目的文物保护管理工作,针对清晖园博物馆电气电路及亮化提升工程项目进行客观、全面的评估,通过资料分析、现场调研,科学、有效、全面的评估建设项目对文物及环境的影响,并提出针对性的实施建议,把对文物的影响和干扰降到最低,为行政主管部门、管理使用单位、利益相关者提供决策依据。

## 三、服务内容及要求

1、评估范围:清晖园建设控制地带,建设控制地带为《佛山历史

文化名城保护规划（2020-2035）》文物图则所划定之范围。

2、服务内容: 供应商需组建专业技术团队，全面开展现场勘察、文物调查、资料梳理、影响分析、方案论证等工作，高质量完成文物影响评估报告编制及全过程报审配合工作。

3、交付成果: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清晖园建设控制地带内电气电路及亮化提升工程文物影响评估报告》（正式报审版）；项目现场勘察资料、现状测绘台账、文物资源排查清单、风险评估台账、专家评审整改回复资料等全套过程资料；文物保护专项施工方案、施工优化建议、应急处置预案文件。

4、交付要求: 成果内容完整、逻辑清晰、数据真实、图文规范，完全符合国家、省、市文物评估技术规范及报审标准；报告结论客观严谨，保护措施具备实操性、合规性，可直接用于文物主管部门审批备案；所有成果资料无错漏、无违规表述，格式统一、装订规范，满足报审归档要求。

#### 四、资质要求

1、供应商需具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内。

2、供应商需具备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

3、供应商具备健全的质量管理体系、保密制度，无文物评估失信记录、无行业处罚、无违法违规经营记录。

#### 五、保密要求

对项目涉密资料、文物点位信息、项目建设资料严格保密，不得外泄、不得用于本项目以外其他用途，服务结束后统一归档移交，严禁私自留存。

## 六、验收方式

中选供应商的履约成果需符合合同约定的各项技术和商务要求，并响应采购人提出的合理需求，按时按质完成，验收完毕后采购人出具履约验收表。

## 七、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后，采购人向中选供应商支付合同价的 50%作为预付款；

2、项目全部服务完成，成果通过文物主管部门审批备案、完成项目验收、资料归档后，中选供应商提交完整结算资料，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向中选供应商支付合同尾款即合同价的 50%；

3、中选供应商在采购人每次支付前必须向采购人提交书面支付申请并开具与支付费用等额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方可办理相关申报支付手续。中选供应商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在收到中选供应商发票按现行有效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支付手续。涉及财政集中支付的，具体支付时间以区财政局审批时间为准。因财政拨付原因适当延期或中选供应商不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

## 八、联系方式

	姓名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黄嘉乐	0757-22312203
项目联系人	谭展濠	0757-22312203
单位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清晖路 23 号清晖园博物馆	
邮政编码	528300	